

Jane Eyre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著 梁风雁/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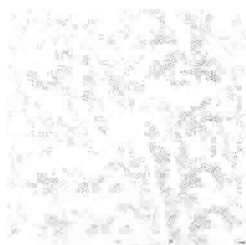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著 梁风雁/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简·爱 / (英)勃朗特(Bronte, C.) 著 ; 梁风雁译.
— 北京 : 现代出版社, 2013. 1
ISBN 978 - 7 - 5143 - 1568 - 4

I. ①简… II. ①勃… ②梁… III. ①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11436 号

简·爱

著 者	[英]夏洛蒂·勃朗特
译 者	梁风雁
责任编辑	张桂玲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 - 64267325 010 - 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xiandaibook.com
电子信箱	xiandai@cnpitc.com.cn
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 本	645 × 925 1/16
印 张	18
版 次	2013 年 7 月第 1 版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43 - 1568 - 4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5)
第三章	(10)
第四章	(15)
第五章	(25)
第六章	(35)
第七章	(41)
第八章	(46)
第九章	(53)
第十章	(63)
第十一章	(70)
第十二章	(81)
第十三章	(99)
第十四章	(112)
第十五章	(122)
第十六章	(136)
第十七章	(154)

第十八章	(163)
第十九章	(173)
第二十章	(182)
第二十一章	(200)
第二十二章	(213)
第二十三章	(223)
第二十四章	(230)
第二十五章	(241)
第二十六章	(251)
第二十七章	(260)
第二十八章	(279)

第一章

天阴沉沉的，想出去散步显然是不太可能了。其实，早上我们还在光秃秃的灌木林中溜达了一个小时，但从午饭时起（无客造访时，里德太太很早就吃午饭）便刮起了冬日里那种刺骨的寒风，随后天暗了下来，阴云密布，大雨滂沱，在如此恶劣的天气下，只能取消一切室外的活动了。

对于我，倒是求之不得的事。我向来不喜欢走太多的路，尤其是在冷飕飕的下午。试想，傍晚时分，阴冷潮湿，拖着冻僵的手脚回到家，不仅要委屈地听保姆贝茜的数落，还要为自己的体质不如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而自卑，这感觉太可怕了。

在我庆幸之余，我亲爱的表兄妹们，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都待在客厅里，围着他们的妈妈：她斜倚在炉边的沙发上，身旁坐着自己的小宝贝们（眼下既未争吵，也未哭叫），一副安享天伦之乐的神态。而我呢，她倒是恩准我不必同他们坐在一起了，她嘴上还说对不得不让我独个儿在一旁待着表示遗憾。如果不是我亲耳听到贝茜说的话和自己看到的景象，我倒是也想能做个单纯随和、活泼可爱的小女孩，谁不想变得更开朗率直些呢，那样不知她是否会认为我也是个所谓快乐知足的孩子，而对我好一点。

“贝茜说我干了什么啦？”我问。

“简，我最不喜欢吹毛求疵或者刨根问底的人，更何况小孩子这么跟大人顶嘴是不对的。找个地方待着去，不会说好听的话就别张嘴。”

我偷偷溜进自己的一个秘密基地——客厅隔壁的一间小餐厅。餐厅里面有一个书架，我迅速爬上去，从上面拿下一本书来，特意挑插图多的，爬上窗台，缩起双脚，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坐下，将红色的波纹窗帘几乎完全拉拢，把自己严严实实地隐藏了起来。

我低头看了看手里的书，那是本比尤伊克的《英国鸟类史》。一般来说，我对文字部分并不感兴趣，但有几页导言，即使是小孩子的我也不愿当作空页随手翻过。导言里写到了海鸟生息之地；写到了只有海鸟栖居的“孤零零的岩石和海岬”；写到了自南端林纳斯尼斯或纳斯，至北角都遍布小岛的挪威海岸：

那里，北冰洋上肆虐而起的巨大旋涡，在极地光秃凄凉的小岛四周咆哮。而大西洋的汹涌波涛，则泻入了狂暴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些地方，我也不能一翻而过，那就是书中提到的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群岛、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荒凉的海岸。

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异样情调弥漫在孤寂的墓地：刻有铭文的墓碑、一扇大门、两棵树、低低的地平线、破败的围墙。一弯初升的新月，表明此刻正是黄昏。

两艘轮船停泊在死寂的海面上，让我误以为它们是海上的鬼怪。

魔鬼从身后按住窃贼的背包，那模样实在可怕，吓得我赶紧翻了过去。

当时，我乐滋滋地享受着膝头摊着的这本书，虽然只是自得其乐，却也生怕别人来打扰。但越怕，打扰就来得越快，餐室的门开了。

“哟！苦恼小姐！”约翰·里德叫唤着，随后又打住了，显然发觉房间里空无一人。

“见鬼，上哪儿去了呀？”他接着叫道，“丽茜！乔琪！（喊着他的姐妹）琼不在这儿，快告诉妈妈她肯定是跑到雨地里去了，这个坏孩子！”

“幸亏我拉好了窗帘。”我侥幸地想着。我打心底里希望他发现不了我的藏身之地。约翰·里德自己是发现不了的，他眼睛不尖，头脑不灵。可是伊丽莎从门外探进头来，就说：

“她一定在窗台上，杰克。”

话音刚落，我立即走了出来，因为一想到要被这个杰克硬拖出去，我就不寒而栗。

“什么事呀？”我问，既尴尬又不安。

“你该说，什么事呀，里德‘少爷’？”这句傲慢的话便是我得到的回答，“我要你到这里来。”他在扶手椅上坐下，打了个手势，示意我走过去站到他面前。

约翰·里德十四岁，比我整整大了四岁。他看上去又大又胖，但肤

色灰暗，一副病态，脸庞阔，五官粗，四肢肥，手膨大。都这副德行，他还喜欢暴饮暴食，以致肝火很旺，目光迟钝，两颊松弛。这阵子，他本该待在学校里，可是他妈妈把他领回家住了一两个月，说是因为“身体虚弱”。对于这个理由，约翰·里德的老师迈尔斯先生却有另一种说法，他坚信只要家里能少为他送点糕点糖果，让他少吃点，他就会什么都好了。身为母亲，心里自然不喜欢这种刻薄的说法，尤其是里德舅妈这样的人，她宁愿相信她的宝贝儿子是用功过度，再加上思乡情切，才会变得这般气色不好。

约翰对自己的母亲和姐妹们都没有什么感情，对于我，他则完全是讨厌和憎恨。他欺侮我，虐待我，不是一周三两次，也不是一天一两回，而是时时如此。弄得我在他面前每根神经都高度紧张，他一靠近，我身子骨上的每块肌肉都会高度紧绷起来。有时我会被他吓得手足无措，因为面对他的恐吓和欺侮，我只有打碎了牙齿和血吞。佣人们是不会为我这个没地位的孤儿而去得罪他们高高在上的少爷的，里德太太则更是装聋作哑，永远对她儿子对我做出的打骂视而不见，即使当着她的面，他都不会有所节制，更不要说背对着她的时候了。

我已经知道了如何对付约翰的暴行——逆来顺受，我便走到他椅子前。他足足大约有三分钟都在拼命向我伸出舌头，就差没有绷断舌根。我明白他会马上下手，一面担心着挨打，一面盯着眼前这个就要动手的人的那副令人厌恶的丑相。我怀疑他是否看出了我的心思，总之，他二话不说，开始狠命揍我。我脚步一下没稳住，一个踉跄，从他椅子前退了好几步才稳住身子。

“这是给你的教训，谁叫你刚才那么无礼，竟然敢跟妈妈顶嘴，”他说，“谁叫你鬼鬼祟祟躲到窗帘后面，谁叫你两分钟之前眼里露出那副鬼样子，你这耗子！”

对于约翰·里德的漫骂，我早已司空见惯，从来不愿去理睬，一心只想着如何去应付辱骂以后接踵而至的殴打。

“你躲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在看书。”

“把书拿来。”

我走回窗前把书取来。

“你根本不配碰我们的书。妈妈说，你只能靠别人养活，你身无分

文，你爸爸什么也没留给你，你应当去讨饭，而不配与像我们这样体面人家的孩子一起生活，不该同我们吃一样的食物，穿我妈妈掏钱买的衣服。现在我要教训你，让你知道随便翻我的书架的下场。这些书，连整座房子，要不了几年都会是我的。你，给我滚到门边去，离镜子和窗子远一点。”

起初，我并没有意识到他这句话的恶毒用意，我乖乖照做，但当我看到他把书举起来，拿稳当了，站起身来摆出要扔过来的架势时，我一声惊叫，本能地闪到一旁，可是晚了，那本书已经打中了我，我应声倒下，脑袋撞在门上，流出血来，疼痛难忍。我内心的恐惧已经超越了极限，被另外一种情感充斥！

“你是个恶毒又残暴的孩子！”我说，“你就像个杀人犯——像个奴隶监工——你像罗马皇帝！”

我读过哥尔斯密的《罗马史》，并对尼禄、卡利古拉等人物有些自己的看法，也私下作过类比，但没想到这次我会如此大声地说出口。

“你说什么！”他大声叫嚷道，“伊丽莎、乔治亚娜，你们听见她怎么说我了？我要去告诉妈妈！不过我得先——”

他像头野牛一样横冲直撞过来，一把抓住我的头发和肩膀，而我拼了命也扭打不过他。我发现他真是暴君，是个杀人犯。我察觉到一两滴血从头上顺着脖子淌下来，头上一阵热辣辣的剧痛，脑子一阵发热。我不再畏惧，发疯似的同他对打起来。混乱中我不知道自己的双手到底干了什么，只听得他一面骂我“耗子！耗子！”一面杀猪似的号叫着。他的帮凶伊丽莎和乔治亚娜早已跑出去搬救兵，里德太太上了楼，来到现场，后面跟随着贝茜和女佣艾博特。她们一把把我狠狠地拉开了，我只听见她们说：

“哎呀！哎呀！这么大的气出在可怜的约翰少爷身上！”

“谁见过生气这么吓人的！”

随后我就听见里德太太补充说：

“把她带到红房子里去，关起来！”

于是马上就有两双大手牢牢地按住了我，把我推上楼去。

第二章

我第一次有了反抗的意识，一路上我拼命挣扎扭动着。这大大加深了贝茜和艾博特小姐对我的反感。当时我的确有点儿疯狂，或者如法国人所说，失常了。我深知，我会因为一时的反抗而遭受难以想象的惩罚。既然如此，我就像那些造反的奴隶一样，干脆什么都不管不顾了。

“抓住她的胳膊，艾博特小姐，她像一只发了疯的猫。”

“真丢人！”这位女主人的侍女叫道，“多可怕的举动啊，爱小姐，你居然打起小少爷来了，他可是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

“主人？他怎么会是我的主人，难道我是仆人不成？”

“不，你连仆人都不如。你不干事，就是个吃白食的。喂，坐下来，好好想一想你有多坏。”

这时候我已经被拖进了里德太太所指的红房子里，并被推搡到一条矮凳上，我立刻像弹簧一样跳起来，但接着就被两双手按住了。

“要是你不乖乖坐着，我们就要绑住你了，”贝茜说，“艾博特小姐，把你的袜带借我，我那副会被她一下子绷断的。”

艾博特小姐转身从她粗壮的腿上解下那条必不可少的带子。她们捆绑前的准备工作以及我一想到此举意味的耻辱感，略微缓和了我的激动。

“别解啦，”我叫道，“我不动就是了。”

作为保证，我把双手贴在凳子上。

“记住别动。”贝茜说，知道我确实已经平静下去，她才松了手。随后她和艾博特小姐都沉着脸，抱着手站着，瞪着我，似乎不相信我的精神是正常的。

“她以前从来没有这样过。”最后贝茜转身对艾博特小姐说。

“可是她生性就是如此！”艾博特小姐回答，“我经常跟太太提起我对这孩子的看法，太太也同意。她真是个小东西，从来没见过像她这样年纪的小姑娘，有这么多的坏心思。”

贝茜没有搭腔，但不一会儿便对我说：“小姐，你要明白，你受着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养着你的。要是她把你赶走，你就得进救济院了。”

对她们这番话，我无话可说。这些话对我来说早就不新鲜了，我最早的生活记忆中充斥着类似的暗示，这种对我需要依赖别人生活的责备在我耳边已经变成了模糊的曲调。叫人痛苦难受而又不甚明了。

艾博特小姐答话了：“你不能因为太太好心把你同里德少爷和小姐一块抚养大，就以为能与他们平起平坐了。他们将来会有很多很多钱，而你却一个子儿也分不到。在这儿你得谦卑些，学着讨他们欢心才对。”

“我们和你说的都是为了你好，”贝茜补充道，口气倒并不严厉，“你该学着有些用，讨人喜欢些，那样也许还能在这儿住下去，要是你一直这样无礼生事，我敢肯定，太太会把你撵走。”

“另外，”艾博特小姐说，“上帝会惩罚她，也许会在她耍脾气时，把她处死，到时候，她还能去哪儿呢？来，贝茜，咱们走，随她去吧。反正我是没办法说动她的。爱小姐，我劝你，一个人的时候，祈祷吧。要是你不忏悔，说不定会有个坏家伙从烟囱进来，把你带走。”

她们走了，关了门，随手上了锁。

这就是红房子，一间被闲置的卧房，鲜有人在里面居住。其实也许可以说，从来没有。除非盖茨黑德府上客人多到不行时，才考虑用这间房。但府里的卧室，数它最宽敞、最堂皇了。一张红木床赫然立于房间正中，粗大的床柱上罩着深红色锦缎帐幔，像个帐篷立在屋子中央。两扇终日紧拉窗帘的大窗，半掩在清一色织物制成的流苏中。地毯是红的，床脚边的桌子上也铺着深红色的台布，墙壁则散发出柔和的黄褐色，略带粉红。衣橱、梳妆台和椅子都是乌黑发亮的红木做的。褥垫和枕头层层堆砌在床上，铺在上面的雪白的马赛布床罩，在周围深色调陈设的映衬下，白得炫目。床头还放着一把巨大的安乐椅，也铺着一样炫目的白色布套，前面安放脚蹬，在我看来，它就像个苍白的王座。

屋子里很冷，因为里面没有生火，也很静，因为它离育儿室和厨房

很远,还很庄严,因为众所周知很少有人进来。女佣每逢星期六才会来这里,把镜子上和家具上积落了一个星期的灰尘抹去。还有里德太太本人,不过她隔好久才来一次,查看衣橱里某个秘密抽屉,里面存放着各类羊皮文稿、她的首饰盒以及她已故丈夫的袖珍画像。这个传言给红房子笼上了一层神秘色彩,但在我看来,更多的是一种惊悚。

里德先生九年前就是在这间房子里去世的,他的遗体也是放在这里让人瞻仰的,最后,他的棺材由殡葬工人从这里抬走。从那天之后,红房子便始终弥漫着一种哀伤的祭奠氛围,所以不常有人闯进来。

贝茜和刻薄的艾博特小姐要我老实待着的地方,是个靠近大理石壁炉架的矮脚凳。我面前是高耸的床,右面是黑漆漆的衣橱,橱上柔和、斑驳的反光,使镶板的光泽摇曳变幻;左面是关得严严实实的窗子,两扇窗子中间有一面大镜子,映照出大床和屋子的空旷与肃穆。我不确定她们离开时锁门了没有,等到有胆量走动时,我去试了试门锁,哎,不错,锁得比牢房还严。返回原地时,我不得经过那个大镜子并望了一眼。我一下子被吸引住了,禁不住探究起镜中的世界来。在虚幻的镜像中,一切都显得比现实中更冷落、更阴沉。一个陌生的小家伙瞅着我,白白的脸上和胳膊上都蒙上了斑驳的阴影,一切都凝滞时,唯有那双明亮恐惧的眼睛在闪动,看上去真像一个幽灵。她仿佛是贝茜在晚上讲故事时提到的那些半仙半鬼的小精灵,真不知道她是否也会在傍晚时分从荒谷沼泽中出来,去引诱那些归家的旅者。我回到矮凳上。

这时候我突然有点迷信了,但还没有到完全迷失的地步,我依然热血沸腾,那种反叛的奴隶式的苦涩情绪依然激励着我。脑海中,那些不堪的往事如潮水般翻腾着,这样的痛苦我一直遏制着,才会一直如他们嘴里说的一样“顺服”。

约翰·里德的专横跋扈、他姐妹的高傲冷漠、他母亲的虚伪、仆人们的偏心,像一口混浊的水井中肮脏的沉淀物,一股脑儿地在我烦恼不安的心头上泛起。为什么一直受苦、遭人歧视和责备的人总是我?为什么我永远都不能讨人喜欢?为什么我尽力博取欢心,却从来都无济于事呢?伊丽莎自私蛮横,却受到尊敬;乔治亚娜任性,心肠又毒,而且强词夺理、目空一切,偏偏得到所有人的纵容。她的美貌,她红润的面颊、金色的卷发,让人看到就喜欢,愿意为她的任何错

误埋单。至于约翰，没有人敢顶撞他，更不用说教训他了，虽然他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掐断鸽子的脖子，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摘掉温室中的葡萄，掐断暖房上等花木的蓓蕾。他还叫母亲“老姑娘”，有时还会因为继承了他母亲的黑皮肤而胡乱发脾气。他蛮横地与母亲作对，经常撕毁她的丝绸服装，而他却依然是“她的宝贝”。至于我，做什么事都全力以赴、兢兢业业，不敢有丝毫闪失，但从早到晚还是总被人骂成淘气鬼、讨厌包、愁眉苦脸、鬼头鬼脑。

挨了打，跌了跤，头依然疼痛，现在还在流血的受害者明明是我。约翰肆无忌惮地打我，却不受责备，而我不过为了免遭进一步无理殴打，反抗了一下，便成了众矢之的。

“这不公平！不公平！”我的理智叫着。在这些痛苦的经历下，我的理智变得早熟，化作了一种短暂的力量。一种决然之意刺激我不择手段，即使万劫不复，即使被饿死、被打死，也要挣脱这么多年的不公与禁锢！

在那个阴沉恐怖的下午，我的内心千滋百味，惶恐不安！我的整个脑袋乱成了一团麻，我的整颗心在反抗。然而那场内心斗争又显得多么茫然与无知！为什么我要遭受这些，过去我无数次地在心中问自己，却从来没有答案，如今，在时隔——我不想说多少年以后，终于看了个清楚明白。

我闪过一个奇异的念头，我毫不怀疑，我的舅舅——去世的里德先生如果还在世，他一定会对我很好。此刻，我坐着，一面打量着白白的床和影影绰绰的墙，一面忍不住瞟一眼泛着微光的镜子，脑海里却开始回想各种关于死人的传闻。据说，当人们违背了死人临终的嘱托时，他们就会在坟墓里非常不安，于是便重访人间，严惩发假誓的人，并为受压者报仇。我在想，里德先生的幽灵会不会为外甥女的冤屈所动，离开它的住处——不管那是教堂的墓地，还是死者所在的未知世界，来到这间房子，站在我面前。我抹去眼泪，忍住哭泣，害怕哭声会惊动什么不可知的声音来抚慰我，或者在昏暗中招来某些带着光环的脸孔，俯身给我诡异的怜悯。这念头听起来很令人欣慰，不过要是真的发生了，想必会非常可怕。我使劲不去想它，拨开头发，大着胆子环顾了一下黑乎乎的房间。就在这时，墙上闪过一道亮光。我问自己，会不会是一缕月光，透过百叶窗的缝隙照了进来？不，月

光是静止的，而这道光却是流动的。定睛一看，这光线滑到了天花板上，在我头顶上抖动起来。如果是现在，我肯定能很容易想到多半是有人穿过草坪时提的灯笼发出的亮光，但当时我脑子里全是恐怖的想法，我的神经也由于激动而非常紧张，我认为那道飞快掠过的光，是某个幽灵从另一个世界到来的先兆。我的心怦怦乱跳，头脑又热又涨，耳朵里轰鸣作响，我认定那是翅膀的拍击声，好像什么东西已经逼近我了。我感到压抑，感到窒息，我的忍耐力崩溃了，禁不住发疯似的大叫了一声，冲向大门，拼命摇着门锁。我听见外面传来脚步声，钥匙转动，贝茜和艾博特走了进来。

“啊！我看到了一道光，一定是鬼来了。”这时，我拉住了贝茜的手，而她并没有抽回去。

“到底怎么回事？”一个咄咄逼人的声音传来。随后，里德太太从走廊里走过来，帽子飘忽着被风鼓得大大的，睡袍窸窣窸窣响个不停。“艾博特，贝茜，我想我吩咐过，让简·爱待在红房子里，直到我自己来放她出去。”

“那是因为简小姐叫得太大声了，夫人。”贝茜连忙解释着。

“放开她，”这是里德夫人唯一的回答，“松开贝茜的手，孩子。你别动心思了，靠这些小花招是出不去的，我讨厌撒谎，尤其是小孩子，我有责任让你知道，在我面前，鬼把戏不管用。现在你不仅要在这里多待一个小时，而且只有服服帖帖，一动不动，我才放你出来。”

“啊，舅妈，可怜可怜我吧！饶了我吧！我实在受不了啦，换个法子惩罚我吧！我会死的，要是——”

“住嘴！这么闹闹嚷嚷讨厌透了。”毫无疑问，她就是这么想的。在她眼里，我是个不入流的演员，她打心底里认定我就是个本性恶毒、为人阴险的货色。

贝茜和艾博特退出了屋子。里德太太对我发疯似的痛苦号叫和哭泣很不耐烦，无意再跟我纠缠，猛地把她推回屋子，锁上了门。我听着她走远了脚步声。她走后不久，我一阵抽搐，晕了过去。

第三章

接下来,我只记得自己像从一场噩梦中醒来,眼前似乎一直都有红光闪烁,被一些又粗又黑的栏杆隔着。隐约中还能听到沉闷的说话声,声音仿佛被一阵风声或水声盖住了似的。激动不安以及无边无际的恐怖,使我神志模糊了。不久,我感觉有人在碰触我,把我扶了起来,让我靠着他坐着。还从来没有这么温柔地对待过我,我把头靠在枕头或是谁的胳膊上,尽情享受这份舒适。

大概过了五分钟,我的意识才有点回归到我的身体。我意识到我是躺在自己的床上,那红光是保育室的炉火。已经是晚上了,桌上燃着蜡烛。我的床脚边,贝茜正端着脸盆站在那,而我枕边的椅子上坐着一位老先生,正俯身看着我。

当我意识到这屋子里有一位局外人,一个既不属于盖茨黑德府,也跟里德太太不相关的人时,我感到了一种难以言喻的欣慰,一种确信受到庇护而生的安全感。我的目光避开贝茜(尽管她在身边远没有艾博特那么讨厌),细细端详这位先生的面容。我认识他,他是劳埃德先生,是个药剂师,有时里德太太请他来给佣人们看病。但是如果她和她的宝贝孩子们生病了的话,则会找另一位内科医生来。

“瞧,我是谁?”他问。

我立刻报出了他的名字,同时把手递给他,他握住了我的手,微笑道:“一切都会好起来的。”随后他扶我躺下,并吩咐贝茜千万小心,别让我睡觉时受到打扰。他又叮嘱了一番,说了声第二天再来后便走了。我非常难过。当他在身旁时,我有一种空前的温暖与踏实,他把门一关,整个房间便暗下来,心情也随之沉重起来,巨大的忧伤一下侵袭而来。

“你想要睡了吗，小姐？”贝茜问，语气非常温柔。

我几乎不敢回答她，怕她下一句又变得粗声粗气。“我试试。”

“你想喝什么，或者吃点什么吗？”

“不啦，谢谢你，贝茜。”

“那我去睡了，已经过了十二点啦，不过要是夜里需要什么，你尽管叫我。”

这是多么温和礼貌啊！于是我大着胆子问了个问题。

“贝茜，我怎么啦？病了吗？”

“你是病了，我猜想是在红房子里哭出病来的，放心，很快就会好的。”

贝茜走进了附近佣人的卧房。我听见她说：

“萨拉，过来同我一起睡在保育室吧，今儿几个晚上，我可不敢和那个可怜的孩子单独在一起，她说说不定会死掉。真奇怪她抽搐得那么厉害。不知道她看见了什么。太太也太狠心了。”

萨拉跟着她回来了，两人都上了床，唧唧喳喳了半小时才没了声音。我只听到了只言片语，但我可以清楚地推测出她们在讲什么。

“有个东西从她身边掠过，一身白衣，转眼就不见了”——“一条大黑狗跟在后面”——“在房门上砰砰砰”敲了三下——“墓地里一道白光正好从他坟墓闪过”等等。

最后，两人都睡着了，炉火和烛光也都熄灭了。我就睁着眼，恐惧万分地挨过了漫漫长夜，为此害怕得耳朵、眼睛和头脑都紧张不已，而这种恐惧是只有小孩才能感受到的。

红房子事件虽然没有给我的身体留下严重或慢性的后遗症，不过却使我的神经受了伤害，对此我至今记忆犹新。是的，里德太太，你让我领受了可怕的精神创伤，但我应当原谅你，因为你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在做什么，明明是在我幼小的心灵上划了一刀又一刀，却还自以为在帮我根除我的恶习。

第二天中午，我起来穿好衣服，裹了块披巾，坐在壁炉旁边。我的身体虚弱到要散架一般，可我最严重的病症却源于内心说不出的痛苦，这种苦闷使得我的眼泪跟断了线的珠子一样掉个不停。

“来吧，简小姐，别哭了。”贝茜说。不过，她怎么能揣度出我被极度的痛苦所折磨呢？这时，劳埃德先生又来了。

“怎么，已经起来了！”他一进保育室就说，“嗨，保姆，她怎么样了？”

贝茜回答说，我情况很好。

“那她应该更高兴些才是。过来，简小姐。你的名字简，是不是？”

“是，先生，我叫简·爱。”

“瞧，你一直在哭，简·爱小姐，你能告诉我为什么吗？是因为哪儿疼吗？”

“不是的，先生。”

“啊，我想是因为不能跟小姐们一起坐马车出去才哭的。”贝茜插嘴说。

“当然不是吧！她那么大了，应该不会为这点小事哭鼻子的。”

这恰恰也是我的想法。而贝茜则这么冤枉我，伤了我的自尊，所以我当即回答，“我长这么大从来没有为这种事哭过，而且我又讨厌乘马车出去。我心里很难受，所以才会哭。”

他把烟盒放入背心口袋。这时，叫佣人们去吃饭的铃声突然大作。他明白是怎么回事。“那是叫你的，保姆，”他说，“你可以下去啦，在你回来前让我来开导开导简小姐吧。”

贝茜本想留下，但又不得不走，准时吃饭是盖茨黑德府的一条成规。

“你不是因为摔倒才生病的吧，那么是为了什么呢？”贝茜一走，劳埃德先生便追问道。

“他们把我关在一间闹鬼的房子里，直到天黑。”

我看到劳埃德先生微微一笑，同时又皱起眉头来。

“鬼？瞧，到底还是个小孩子！你怕鬼吗？”

“里德先生的鬼魂我是怕的，他就死在那间房子里，还在那里停过灵柩。只要可能，无论是贝茜还是其他任何人，都不在夜里进那房间，可她们却狠心把我一个人关在里面，连支蜡烛也不点。这么残忍的事，我一辈子都忘不了。”

“傻话！你就因为这个让心里难受？那现在大白天你还怕吗？”

“现在不怕，不过马上又要到夜里了。而且，我不开心，很不开心，因为一些别的事情。”